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牌家居”或“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金牌家居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578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17,513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8.5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5,999,996.15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税）人民币6,461,073.46元后，实收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9,538,922.69元。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6月18日出具华兴验字[2021]21008640041号《验资报告》。前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净额27,953.89万元，募集资金用于“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同安四期项目3#、6#厂房建设项目”以及“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三期年产10万套工程衣柜建设项目”。其中：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三期年产10万套工程衣柜建设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5,300.00万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3,985.94万元，该项目已建设完成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公司已于2022年4月6日将该募投项目结项（详见公司2022-023号公告），并于2022年5月6日将节余募集资金及专户利息（含理财收益）共计1,348.99万元

转入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同安支行 4100028519200202795 账户，用于“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同安四期项目 3#、6#厂房建设项目”建设。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同安四期项目 3#、6#厂房建设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2,653.89 万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5.85 万元，该项目建设目前还在推进中。

三、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原因及影响

（一）募投项目历史延期情况

根据计划进度，公司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同安四期项目 3#、6#厂房建设项目原预计 2022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因受公共卫生事件、外部建设环境变化，以及随着定制家居企业的市场竞争加剧，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及产品竞争力，持续推动成本领先战略的落地，重塑国内四大基地的再定位，公司已优先投建四川成都基地项目（详见公司 2020-076 号公告）和湖北红安基地项目（详见公司 2023-045 号公告）等因素影响，为避免产能闲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好的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经过审慎研究，公司已将“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同安四期项目 3#、6#厂房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关于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以及《关于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1）。

（二）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

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当前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在募投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和地点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拟对“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同安四期项目 3#、6#厂房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调整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同	2024年12月31日	2026年12月31日

安四期项目3#、6#厂房建设项目		
------------------	--	--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推进项目实施的相关工作，并结合实际需要，审慎规划募集资金的使用。项目实施初期，因“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同安四期项目 3#、6#厂房建设项目”受制于外部建设环境及公共卫生事件影响，建设进度出现延期。后又因市场竞争环境及公司战略布局发生变化，公司根据市场变化及业务发展需要，已优先投建四川成都基地以及筹建湖北红安基地，致使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再一次延期。在此过程中，公司所处的地产行业景气度也有所下降。由于房地产市场阶段性承压，导致新房及二手房成交量下降，定制家居行业增长驱动力阶段性受到抑制。同时，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消费能力减弱，消费者阶段性减少或延迟家居装修的消费支出，导致定制家居市场需求增长有所放缓。

目前，公司已基本建成了国内四大基地的生产布局。基于当前市场需求增速有所放缓，公司成都基地已开工建设并试投产，湖北红安基地正在筹建中，未来产能均将逐步释放，国内四大基地产能已基本能满足国内市场需求。公司基于对市场形势的研判以及对公司产能情况的分析，为避免产能闲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好的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经过审慎研究，公司拟暂缓投建“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同安四期项目 3#、6#厂房建设项目”，并拟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预计的 2024 年 12 月 31 日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除前述变更外，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和地点等其他事项均无变更。公司后续将结合市场需求变化情况、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规划及时推进上述募投项目建设进度。

（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当前地产行业发展情况、市场需求情况、公司产能情况以及公司战略考量做出的审慎决定，是为了更好地提高募投项目建设质量和合理有效地配置资源，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本次延期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总额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项目延期不会对公司目

前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审议程序及监事会意见

（一）金牌家居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同安四期项目 3#、6#厂房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预计的 2024 年 12 月 31 日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金牌家居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关于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是公司根据市场变化和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做出的调整，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产生不利影响。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关于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认为：本次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已经金牌家居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不会对募投项目实施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同时，本保荐机构提请公司后续密切跟踪市场环境变化并及时评估论证市场外部环境变化及公司内部情况对募投项目可行性和预计收益的影响，并及时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黄熙
黄熙

石彬
石彬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